

证券代码：600603

证券简称：广汇物流

公告编号：2026-043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证监局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暨整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汇物流”）于2026年5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6〕37号）（以下简称“决定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发布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号）

收到决定书后，公司高度重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及财务情况，董事会牵头制定整改措施并全力推进落实整改。具体整改情况如下：

一、整改方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2025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公司将在收到决定书（2026年5月18日）之日起90日内，继续履行原有股份回购方案，原回购方案的回购用途、回购方式及其他条款均保持不变。

同时，定期组织相关人员，系统学习《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监管指引，强化全员内控合规意识。

二、整改完成情况

截至 2026 年 8 月 13 日，整改期间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2,142,800 股（含），累计支付回购股份的总金额为 100,011,040.25 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方案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总计 39,529,200 股（含已注销的回购股份 17,386,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175,942,751 股的比例为 3.36%，已支付回购股份的总金额为 200,494,927.85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及整改方案已完成。

三、整改工作总结

公司将持续加强相关责任人员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专业知识的学习，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及内部管理体系，规范公司日常经营与合规运作，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15 日